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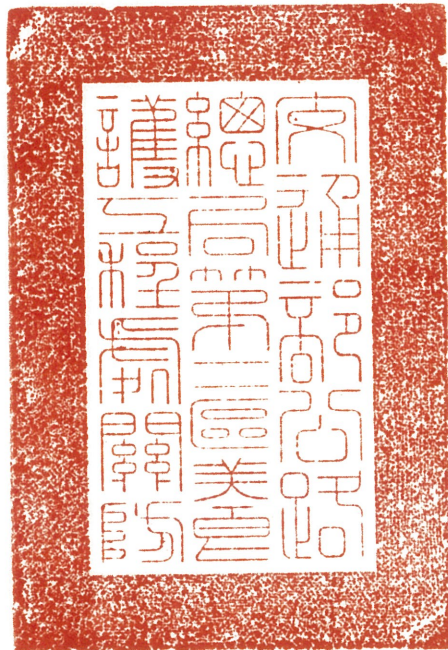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二區養護工程處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二工中字第1100053859A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辦理台3線霧峰區調降速限自110年7月1日起由現行70公里/小時降低至60公里/小時。

依據：依據臺中市政府110年4月29日召開「110年交通肇事防制暨改善小組第2次會議」紀錄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案調降速限範圍為：南向降速起點為霧峰農工前陸橋192K+800~烏溪橋南端200K+698止；北向降速起點為烏溪橋南端200K+698~霧峰區中正路1173巷193K+010止。
- 二、本路段速限調整自110年7月1日開始實施。

處長劉世桐